



扫码关注“京晚江花”  
把美文读给你听

# 江花

综合  
12

## 南瓜情

■ 文/陈鹏飞

这世间,总有些东西,勾起你的记忆,勾住你的心神。

比如南瓜。

喜欢南瓜,已不是一天两天,似乎可把它界定为生命中的一个忠实伴侣。

小时候,各家生活条件都差,体型硕大的南瓜便成了饭桌上的一道主菜。老家一带的人都爱种,或是沿着栅栏,或是借助猪棚,或是找上一块坡地,而南瓜也朴实,种哪长哪,不挑不拣,能爬肯结。

奶奶不光南瓜种得好,更是用南瓜烧菜来填满我们这些小馋鬼胃口的高手。她的拿手戏,是用嫩南瓜做馅来蒸包子,色泽绿黄相间,味道鲜嫩可口,每次都要吃到嗓子眼。更有中秋时节,她会去街上割平时很少能吃到的猪肉,摘下架子上最老的南瓜,放些粉条,炖成一锅,吃得人直流口水。

味蕾就这样被奶奶练了出来,一直伴随着自己成长。

第一次去岳母家吃饭,清楚记得烧了好多好多菜,其中一道素菜是炒南瓜丝,那绿黄相间的色泽一下子让我想起奶奶做的包子,再加上有一抹辣椒的鲜红搭配,更觉得它亮眼诱人,都想先吃上两口。

那一次,毕竟是新人上门,不说话肯定不好,可说不好也不合适,紧张之际,那盘炒南瓜丝倒让自己很感熟悉、亲切和舒适。于是,颇为自然地說道,最喜欢吃炒南瓜丝了,真没想到,这个话头选得很好,岳母说她也一直喜欢南瓜,于是,话越拉越多,情感也越来越亲近。

转眼间,大家在一起生活了二十多年,这么多的日子过下来,那么多可口的饭菜吃下来,我感觉,岳母说喜欢南瓜,那可不是叶公好龙。

每年春节期间,天还很冷,她都会烧上许多的好菜,大家一起吃的时候,她总是闲聊似的说起,差不多好育南瓜苗了,而且,她的记性好,每隔一阵又会提一次,我们几个可没她那样上心,几乎一致地回到,这还在三九天呢,那么着急干啥,来得及。

岳母口头上应承着“也是,也是”,但她似乎等不了时光按照自己的节奏,在那儿一分

一秒地流淌。春节大家上班后没多久,她就找来一个大盆,放上早已准备好的各式营养土,拿出专门搁在窗台上的那个小瓶,取出里面的南瓜种逐一塞进土里,再洒上水,最后用塑料薄膜把盆口扎得严严实实,放到阳台上。

我总同她开玩笑地说:妈,您这个也太早啦,人家都还没种呢。她笑着说:早点种好,这样能多结夏南瓜。

随后的日子里,她每天都会去阳台上几趟,那盆,感觉承载了她一年的希望。

其实,我也经常跑过去看。

时至初夏,地里的瓜秧已有两米多长,而周边人家的也就几片叶子,或许是源于直观对比,或许算是自得其乐,我和岳母最爱站在那秧苗边,对它奋力向前爬行的模样“说三道四”,对那或盛开或半开的几朵黄花指指点点,“你看叶子有多绿,感觉藤也比以前粗”,“公花都开了,过一阵就会有母花了”,“看样子,今年又是大年,肯定结得多哩”,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,似乎有说不完的话。我知道,我们共同喜欢的,是那种向上的力量,是一种满满的盼头,这正如自己的生活。

没过多久,岳母说的夏南瓜就真的开始出现,我对给它们授粉从来都是乐此不疲,一大早就爬起来,揪下两朵最旺的公花给那母花对粉,完成之后便拍上照片发给岳母,我想象得出,她看后的那份开心。那里面,有付出后得到回报的欣慰,有对南瓜开始开枝散叶的欣喜,更有对生活朴实而美好的知足。

收获的时节陆续到来。我吃到了儿时味蕾所熟悉的炒南瓜丝,味道鲜美的南瓜丝包子和让自己直流口水的老南瓜炖肉,还有,放在小碗里的清蒸南瓜和南瓜小米粥。生活,真的如那秋日里熟透的大南瓜一样,金黄而敦实,微甜而丰硕。

人们常说,不是一家人,不进一家门。感谢这南瓜,让我和岳母有了这么多的共同语言,更感谢岳母和背后默默付出的岳父,这么多年,给了我们这么多无私的爱。

春节转眼就要过去,又近了岳母要育南瓜苗的时节,这一次,我一定好好帮一帮,不再让她一个人忙。

新的一年,又来了。

## 一条红毛毯

■ 文/蒋建国

夫人属兔,今年是她的本命年,按照传统习俗本命年要穿红衣服,年前便买了两件大红羽绒服。夫人说:“你一件,我一件,我们一起红红火火过大年。”夫妻俩穿着同一款式的情侣装,到哪儿都是一道风景线,都会引来羡慕的目光和啧啧的赞叹。

除夕之夜,我俩穿着红色羽绒服,坐在被窝里看春晚,夫人看着盖在被子上面的红色羊毛毯,感慨地说:“这条羊毛毯是保存至今的唯一的嫁妆,陪伴了我们三十六年,见证了我们一起走过的风风雨雨。”

我们是1987年结婚的,当年结婚嫁妆送被子毛毯是比较普遍的。被子毯子蕴含着一辈子的意思,也是娘家人对出嫁女儿的祝福,希望幸福一辈子。

结婚那年,我们刚工作不久,没有多少积蓄,两家的条件也都不宽裕。岳父虽有固定工作、固定工资,但儿子长期有病,有限的工资几乎都送进了医院。当年的嫁妆也很少,记得是几床被子和一条红羊毛毯。随着生活条件的逐步改善,棉被都换上了羽绒被和蚕丝被。

我们先后搬了六次家,淘汰和丢弃的东西很多,唯有这条红羊毛毯一直沿用至今。一是这条红羊毛毯是当年岳父省吃俭用,用一个月的工资买下的,有纪念价值;二是羊毛毯上的牡丹花象征着典雅高贵和富贵吉祥,

象征着生命的期待、淡淡的爱和用心的付出,还象征着高洁、端庄秀丽,有寓意价值;三是红色的毛毯寓意红红火火、吉祥如意,象征着爱情永远不分开。1987年正好是兔年,属兔的人兔年买的羊毛毯,意义非凡,有珍藏价值,值得一辈子珍藏;四是毯子是纯羊毛的,质地优良,具有保暖性、透气性、防潮性,有保留价值。

每到隆冬季节,盖一条被子嫌冷时,我们都会在被子上盖上这条红羊毛毯,有时夫人在书房看书备课腿冷时,也会把这条红色羊毛毯盖在腿上。

1999年,夫人去南京师范大学读研究生,又把这条红毛毯带到了学校宿舍里,度过了一个冬天。

尽管这条红羊毛毯陪伴了我们三十六年,但我没有仔细看过。经夫人这么一感慨,我便仔细地端详起来,羊毛毯宽一米五,长两米,紫红色的羊毛毯中央绣了一朵灰红相间的硕大的牡丹花,灰红相间的花叶围绕在牡丹花的四周,图案虽简洁,但大气喜气。使用了三十六年,从来没有干洗过,只是过了冬季,晒一晒,拍一拍,然后放上樟脑丸,存放在干燥处,到现在为止依然保存完好,羊毛毯的图案和色泽依然鲜亮。

再看羊毛毯角落上的商标是“玉兔牌”,正好与夫人的生肖契合。在中华传统文化中,兔被称为瑞兔、玉兔,代表着机智敏捷、纯洁善良、平静美好,愿我爱的人和爱我的人精致到老,所爱即所愿,所行化坦途,向阳而生,逐光前行。



■ 文/祝诚

## 套数【南吕】一枝花(续一)

张彦文

【菩萨梁州】锁窗风细篆烟斜,有谁窥妾?画楼灯暗彩云遮,稳占巢穴。共花朝同月夜,指望永同欢悦。劣冤家水性特随斜,陡恁嗔遮!双渐又程踪,苏卿又薄劣,冯魁恳切。不堤防暗使锹掘:玉簪掂做两三截,琴弦已断应难接。谁成望弄巧翻成拙,甚全不似那时节。应得傍人做话说,是自家缘业。

首二曲是作者对不同姻缘的形象化述评,带有普遍性特征;而本曲则专写一对男女爱情故事中的种种纠葛,这又带有典型性特质。其旨在借一斑以窥全豹。

“锁窗风细篆烟斜,有谁窥妾?画楼灯暗彩云遮,稳占巢穴。”

起调写“风细”“灯暗”的“画楼”中一对恋人“稳占巢穴”,似乎怡然自得。但“有谁窥妾”,已隐含有第三者插足了。“妾”,古代女子自谦的称谓。可见这是女主的口吻。“稳占巢穴”,又转换成男子口吻,可知男主又现身了。这便是该曲的缘“起”。

“共花朝同月夜,指望永同欢悦。”紧承上句,说他们满心“指望”朝夕厮守“永同欢悦”。再三强调是“共同”的心愿。这“起、承”两节均惜墨如金,可见非着意描述处。

下面“转”写突发情变,就不惜词费逐一道来了:“劣冤家水性特随斜,陡恁嗔遮!”“劣冤家”,这显然又回到男主的口吻了。“恁”,那样;这样。“嗔遮”,即嗔嘘,谓厉害。此四字意谓她陡然就变得这样厉害了。在男主看来,只因“劣冤家”随势而斜的“水性”才陡然发生“窑变”。这在双苏爱情故事中,确实有此一说。如元·曾瑞《劝娼》一曲云:“爱钱把冯魁缠。敬富嫌贫,贤愚不辨,想苏卿也见识浅。”但这是不确的。因为她怎能违拗得了冯母苏妈妈呢?她是身不由己所致。你看,当时的状况是:“双渐又程踪,苏卿又薄劣,冯魁恳切。”这又回到第三人称的作者点评了:说双渐此时进京赶考去也,路程遥远鞭长莫及;苏卿又浅薄无知缺乏主见;而冯魁倒很“恳切”,正以钱笼络苏妈妈,显得诚恳而急切。如此一来,后果不难逆料:“不堤防暗使锹掘:玉簪掂做两三截,琴弦已断应难接。”喻指冯魁会软硬兼施,巧取豪夺。一边明的花钱,一边又“暗使锹掘”。致使苏卿的“玉簪”颠断为两三截,而双渐的恋情也难乎为继了。这里,以“玉簪”代指苏卿,以“琴弦”代指双苏之恋情。作者不多几笔,便把这场惊心动魄的情变争斗活画出来。

最后,“合”写双苏面对残局的懊丧之情:“谁成望弄巧翻成拙,甚全不似那时节。”“那时节”指“稳占巢穴”之时,可如今却是“琴弦已断”“玉簪”已碎。还招致他人闲话:“应得傍人做话说,是自家缘业。”“缘业”,指恶业缘。这当然是自怨自艾之语。

本套是“起承转合”结构,而该曲又自有其“起承转合”,那就是“套娃式”结构了。

编辑 卢伟庆

版式 胡骏

校对 文清